

启政复〔2023〕17号

市政府关于同意 《启东市寅阳镇（和合片区）控制性 详细规划（B-02-07地块调整）》的批复

寅阳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请求批准〈启东市寅阳镇（和合片区）控制性详细规划（B-02-07地块调整）〉》（寅政发〔2023〕06号）已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你镇上报的《启东市寅阳镇（和合片区）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》。

二、同意该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中确定的指标。

B-02-07地块位于寅阳镇，北至和合路、东至和合菜市场、

南至江海路、西至支路，为商业用地（0901），用地面积 7043 平方米。建筑密度为 $\leq 55\%$ ，容积率为 1.0~1.8，停车率 ≥ 0.8 车位/100m²，出入口方位为东、南、西、北，建筑限高地上 15 米，地下为 -6 米。

三、你镇要切实按照批准的控制性详细规划执行，依据本规划督促建设单位及时编制修建性详细规划，控规确定的强制性指标不得擅自更改，并要加强对建设项目的跟踪管理与监督。

启东市人民政府

2023 年 2 月 23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、交通运输局、水务局、南通市启东生态环境局。

启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 年 2 月 23 日印发
